



410111S-2021



海而思（郑州）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HZK 0026S-2021

膳食纤维山楂粉固体饮料

2021-01-19 发布

2021-01-19 实施

海而思（郑州）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海而思（郑州）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毛建龙、赵俊颖。

H N
Q B

膳食纤维山楂粉固体饮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膳食纤维山楂粉固体饮料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聚葡萄糖、低聚半乳糖、山楂粉为原料，经混合、包装而成的膳食纤维山楂粉固体饮料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- 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- 2.1.2 聚葡萄糖应符合 GB 25541 的规定。
- 2.1.3 低聚半乳糖应符合关于批准低聚半乳糖等新资源食品的公告(2008 年 第 20 号) 的规定。
- 2.1.4 山楂粉应符合 GB/T 29602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粉末状	取样品 5g，置于洁净的白瓷盘中，在自然光条件下，用肉眼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和杂质，再于透明玻璃烧杯内冲调稀释后，立即嗅其气味，品尝其滋味
色 泽	类白色	
气 味	具有原料特有的气味，无异味	
滋 味	味微酸、微甜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 ≤	5.0	GB 5009.3
灰分, g/100g ≤	5.0	GB 5009.4
铅* (以 Pb 计), mg/kg ≤	0.8	GB 5009.12
展青霉素, μg/kg ≤	20	GB 5009.185
膳食纤维 (以聚葡萄糖计), g/100g ≥	30	GB 5009.245

“*” 该指标项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00	50000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0	GB 4789. 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, CFU/g ≤	50			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 10 第二法
注 1: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和 GB/T 4789. 21 执行; 注 2: n 为同一批次产品应采集的样品件数; c 为最大可允许超出 m 值的样品数; m 为微生物指标可接受水平的限量值; M 为微生物指标的最高安全限量值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;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;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;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;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膳食纤维山楂粉固体饮料是以聚葡萄糖、低聚半乳糖、山楂粉为原料，经混合、包装而成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7101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的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2762的规定。

海而思（郑州）科技有限公司

H N
Q B